

富邦證券投資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顧問英國市場有價證券 (不含境外基金) 投資人須知

警語：

- (一) 金管會僅核准富邦證券投資顧問股份有限公司提供外國有價證券顧問業務，並未准其得在國內從事外國有價證券募集、發行或買賣之業務。
- (二) 外國有價證券係依外國法令募集與發行，其公開說明書、財務報告及年報等相關事項，均係依該外國法令規定辦理，投資人應自行瞭解判斷。

此版投資人須知刊印時已盡最大注意確保本版內容資訊於當時之即時性。

然因時間經過，本版內容刊載資料可能有所更動，敬請注意。

富邦證券投資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113金管投顧新字第029號

臺北市松山區敦化南路一段108號10樓

電話：02-2781-5995

更新日期：2025年 7 月

目 錄

壹、證券投資顧問事業簡介：	- 2 -
貳、外國有價證券發行市場-英國概況：	- 2 -
一、一般性資料：	- 2 -
(一) 國家或地區之面積、人口、語言	- 2 -
(二) 政治背景及外交關係	- 2 -
(三) 政府組織	- 3 -
(四) 經濟背景及各主要產業概況	- 6 -
(五) 外國人投資情形	- 7 -
(六) 外貿及收支情形	- 8 -
(七) 外匯管理及資金匯入匯出限制	- 8 -
(八) 銀行系統及貨幣政策	- 8 -
(九) 財政收支及外債情形	- 9 -
(十) 賦稅政策及徵課管理系統	- 10 -
二、交易市場概況：	- 11 -
(一) 背景及發展情形	- 11 -
(二) 管理情形	- 12 -
(三) 證券之主要上市條件及交易制度	- 13 -
(四) 外國人買賣證券限制、租稅負擔及徵納處理應行注意事項	- 16 -
三、投資人自行匯出資金投資有價證券之管道簡介	- 17 -
四、證券市場 2025 年除星期六、日外休市之國定假日	- 17 -

壹、證券投資顧問事業簡介：

一、公司名稱：富邦證券投資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二、營業所在地：臺北市松山區敦化南路一段 108 號 10 樓

三、負責人姓名：陳奕光

四、公司簡介：

富邦證券投資顧問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於民國七十七年八月十日正式設立，母公司為富邦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最終母公司為富邦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五、辦理業務種類：

本公司主要營業項目為接受委任對證券投資有關事項提供研究分析意見或建議，發行有關證券投資之出版品，舉辦有關證券投資之講習。

本公司主要業務在為集團內提供證券投資分析及諮詢服務。提供總體經濟，各上、市櫃產業研究分析，擬定投資策略與建議投資組合，及支援集團通路教育訓練與金融商品諮詢服務。

貳、外國有價證券發行市場-英國概況：

一、一般性資料：

(一) 國家或地區之面積、人口、語言

國家或地區之面積、人口、語言	
土地面積	243,610 平方公里
總人口	6,835 萬人
語言	主要為英語佔 91.1%，其他語言佔 8.9%
首都	倫敦
政治體制	君主立憲內閣制
投資主管機關	英國國際貿易部

資料來源：台灣經濟部國際貿易署、Bloomberg、Invest Taiwan、世界銀行

(二) 政治背景及外交關係

1. 政治背景

英國民主制度發源最早，政治運作極為成熟，執政黨或政務官雖迭有更替，但常任公務員維持中立，仍維持正常運作。

英國採君主立憲內閣制，全國性主要政黨為保守黨、工黨、自由民主黨及新興之英國獨立黨，另有特定議題之綠黨，以及蘇格蘭民族黨、威爾斯民族黨、北愛統一黨、北愛民主統一黨、北愛社會民主勞工黨等地區性政黨。

內閣掌行政權，由多數黨或聯合政府最大黨黨魁出任首相，絕大多數閣員係由首相自下議院議員中提名，經女王御准後任命。

議會分為下議院及上議院。下議院議員經民選產生，共計 650 席，採單一選區制，議員得連選連任。依據 2011 年 9 月「定期國會法」，下議員法定任期為 5 年，並自 2015 年大選起每隔 5 年將 5 月第 1 個星期四訂為選舉日。首相可在下議院三分之二以上議員同意下，解散國會提前舉行大選；下議院也可以通過對政府的不信任案投票或立法方式，提前舉行大選。上議院議員均非民選，係由政府提名社會各界賢達呈女王任命，目前有資格出席上議院會議的上議員約有 766 位。

英國政府於 2016 年 3 月 23 日舉行脫離歐盟公投，投票結果約有 52% 民眾選擇離開歐盟，柯麥隆首相因而旋即宣布辭去保守黨黨魁暨首相職位，原任內政部長之梅伊嗣獲選為新黨魁及首相。梅伊於 2017 年 4 月宣布提前舉行國會大選，但在同年 6 月 8 日舉行的大選中，保守黨在國會下議院之 650 席中僅獲 318 席，雖仍為最大黨，然所獲席次未過半數。由於梅伊與歐盟達成的脫歐協議三度遭到英國國會否決，因此在 2019 年 7 月 24 日辭去首相職位，同日強生接任首相並重組內閣。由於英國國會立法要求強生首相於同年 10 月 19 日前與歐盟達成新脫歐協議，否則即應要求歐盟展延脫歐限期至 2020 年 1 月 31 日，強生首相與歐盟於同年 10 月 17 日達成新脫歐協議，歐盟嗣並同意將英國脫歐限期展延至 2020 年 1 月 31 日或之前。英國國會於同年 10 月 29 日以立法方式決定於 12 月 12 日提前舉行大選，結果保守黨贏得 365 席之絕對多數，強生續任首相並領導英國政府。而 2024 年的英國大選結果出爐，在歷經英國脫歐、COVID-19 疫情、通膨經濟危機之後，連續執政 14 年的保守黨遭遇了創黨以來最慘烈的崩盤式慘敗；以壓倒性優勢取得國會席次的工黨，則贏得了自 1997 年布萊爾勝選以來的最大勝利。

2. 外交關係

英國對外關係複雜且多元，既有與傳統盟友如美國的特殊關係，也包括在國際組織中扮演的角色，以及與其他國家和地區的雙邊關係。英國在歐洲大陸的平衡、全球事務的參與以及對大英國協的影響力，都是其對外關係的重要組成部分。

英國和歐盟的關係經歷從加入到脫離的重大轉變。1973 年，英國加入歐洲經濟共同體，隨後在 1993 年成為歐盟的成員。然而，由於對歐盟法規、移民問題以及經濟獨立性的擔憂，英國於 2016 年舉行了脫歐公投，最終在 2020 年 1 月 31 日正式脫離歐盟。

2017 年 12 月 8 日，英國與歐盟達成脫歐框架協議，從而為貿易談判鋪平了道路。2018 年 1 月，下議院通過《退出歐盟法令》，5 月獲上議院通過，6 月英國女王簽署並生效，根據法令，英國將在 2019 年 3 月 29 日 23 時退出歐盟。2018 年 11 月 13 日，經歷一年多的談判，英國與歐盟就脫歐協議內容達成一致。

(三) 政府組織

英國為君主立憲的責任內閣制國家，行政權屬內閣，內閣由國會議員組成，其組成並沒有法律規定，惟按憲政慣例係由下院多數黨組成，並由英王任命下議院多數黨領袖出任首相。

首相是內閣的首腦，為實際行政首長，其不僅代表內閣，亦代表政府，他代表內閣向國會及全國人民發表內閣的決策及施政方針。

英國內閣既是政府決定大政方針的機構，與對立法部門負責的主體，同時也是行政部門的最高行政機關，是以，英國內閣乃是國家政治上最高決策者和全國政務的總樞紐，此一最高決策的總樞紐是由首相和內閣閣員所組成，閣員又分別兼領部務。

內閣閣員人數並無定制，目前參與內閣的成員連首相在內共二十二，包含十八位國會議員和四位上議院議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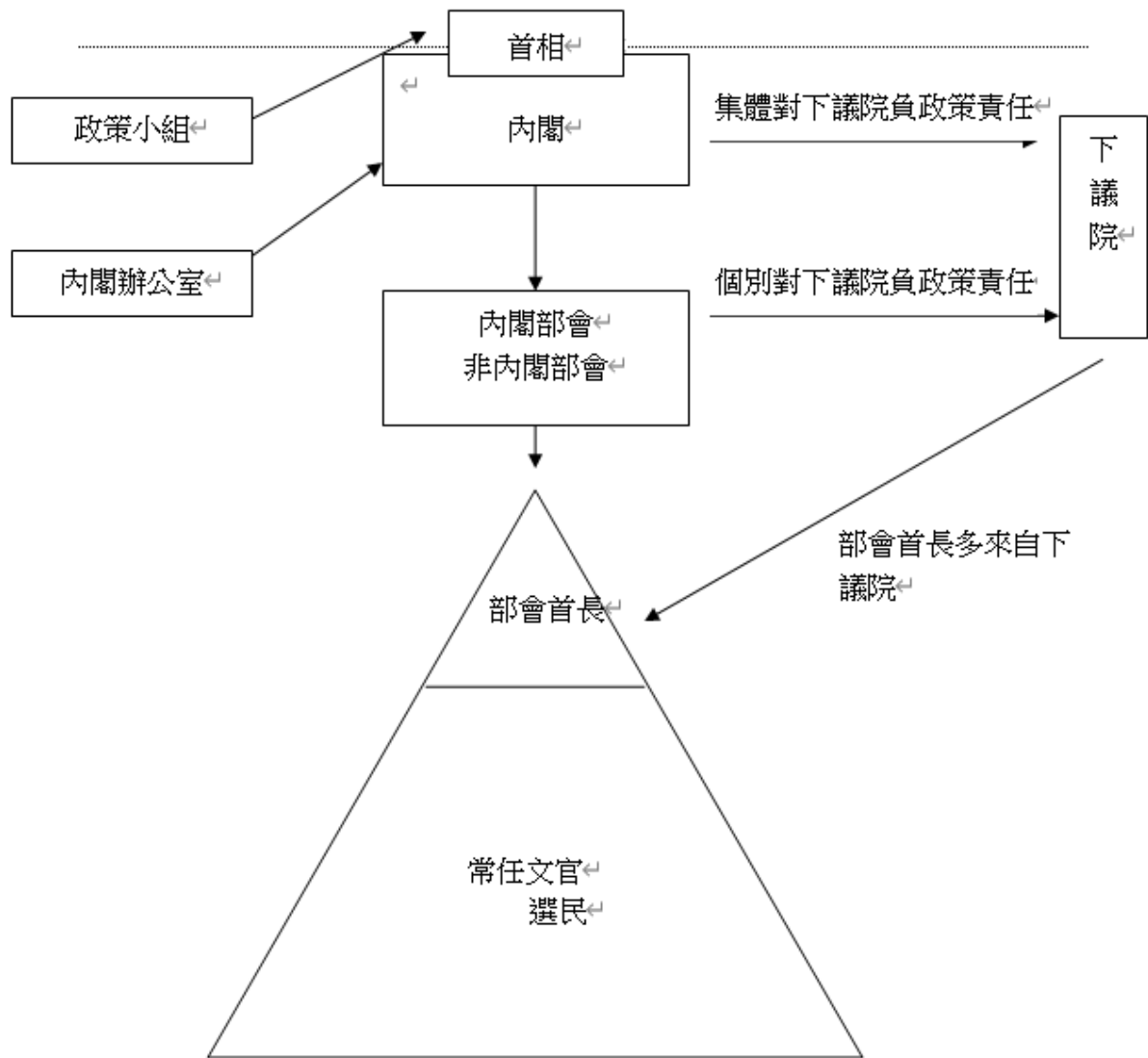
內閣採會議制，凡是政府重要施政及重大政策，都在內閣會議中提出討論，進行溝通、協調並作成決定。內閣之下並設有常設委員會與臨時委員會，依內閣實際需要，作為協調部際間意見、研究施政方案及先就內閣會議討論的議事作審議工作等，用以輔助內閣議事之成效。

至於內閣的幕僚機關為內閣辦公室，負責內閣會議之運作，以及與相關部會間的協調工作，內閣辦公室並擔任內閣及其所屬委員會的秘書工作。內閣辦公室部長由首相任命，負責領導該部門。其內部成員幾乎出身自各部會，約三百人，以秘書長為首，為具次長經驗的文官，其任職不受首相進退之影響。

英國中央政府的組織除前所述及的重要內閣部會之外，還包含其他規模大小不一的非內閣部會部門。

英國行政部門的設立，完全由內閣自行決定，十分具有彈性，下議院通常會依照首相的請求，增加、減少或是合併內閣部會，例如技術部 1964 年設立，1970 年裁撤；經濟省 1964 年設立，1969 年裁撤；物價、消費者保護部 1974 年設立，1979 年裁撤；環境省 1970 年設立，2001 年合併農漁食品部，改為環境食品農業部；運輸部 1976 年從環境部中獨立出來等等。因政府各部會層級機關的裁撤、合併、新設等作業十分頻繁，致使英國行政部門數目非常多且複雜，亦常有一人兼任數個部會首長的情形。

英國政府結構關係圖



資料來源:考試院英國人事行政組織簡介

(四) 經濟背景及各主要產業概況

經濟概況	
幣制	英鎊
國內生產毛額(實質)	2.56 兆英鎊(2024 年)
經濟成長率	1.1% (2024 年)
平均國民所得	42,055 英鎊(2024 年)
主要產業	服務業是最重要產業，2020 年占英國 GDP 的 79%。服務業中最大的部分是：政府、教育和衛生；房地產；專業、科學和技術活動以及行政和支持服務；批發和零售貿易；金融和保險。工業占 GDP 的 20%，該部門中最大的部分是：製造業和建築業。農業部門僅占 GDP 的 1%。另支出方面的 GDP 構成：家庭消費、政府支出和固定資本形成總額
出口總金額	8,347 億英鎊(2024 年)
主要出口產品	機械和交通設備、化學品、燃料、醫藥產品、雜項製品、汽車、原油、機械發電機、製造材料、食物及活體動物
主要出口國家	美國、德國、荷蘭、愛爾蘭、法國、中國、比利時、瑞士、義大利、西班牙
進口總金額	9,049 億英鎊(2024 年)
主要進口產品	機械和交通設備、燃料、雜項製品、化學品、製造材料、食物及活體動物、汽車、精煉油、原油、機械發電機
主要進口國	德國、美國、中國、荷蘭、法國、比利時、挪威、義大利、西班牙、愛爾蘭
資料來源：英國國家統計局、英國商業與貿易部、經濟部英國投資環境簡介、Bloomberg	

整體經濟表現

英國為全球第 6 大經濟體，以服務業為大宗，服務占 GDP 逾 7 成，服務出口占整體出口 4 成，為全世界前三大服務出口國，以金融、商業服務、旅遊、零售、運輸為主，但 2020 年 1 月英國正式脫歐，2020 年底至 2025 年 4 月英國股市市值僅持平，但德國與法國股市市值較 2020 年底增長 16.5%與 10%，歐洲金融中心的重心分散，影響服務貿易收入。

2024 年英國經濟雖從 2023 年的頹勢中逐步復甦，GDP 成長率由 0.4%增至 1.1%，惟四個季度 GDP 年增率前高後低，前兩個季度分別季增 0.9%與 0.5%，下半年降至 0 與 0.1%。工黨於 7 月取得執政權，並於 10 月 30 日提出秋季財政預算，宣布將增稅 400 億英鎊，但將透過擴大基礎實施建設、公共服務來推動經濟成長，然而增稅影響企業及民眾的投資及消費信心，下半年 GDP 成長幾近停滯，表現遜於歐元區。

近幾年英國 GDP 成長趨緩，新冠疫情期間曾出現衰退。2024 年 7 月英國國會大選後政黨輪替，工黨在這次大選囊括下議院 64%席次，相隔 14 年再次執政，選民期望工黨政府能解決英國健保系統崩潰、非法移民和低薪高通膨等問題。但當前俄烏戰爭未止，川普關稅戰干擾全球貿易，影響英國經濟變化。

由於美國關稅威脅對經濟成長構成壓力，2025 年 5 月英國央行將利率再調降 1 碼至 4.25%，是 2024 年 8 月以來 4 度降息。會後聲明表示受到關稅政策影響，全球經濟成長的前景已遭削弱，加上通膨壓力緩解，未來將繼續降息。

脫歐使英國經濟成長趨緩。在一篇由倫敦帝國理工學院經濟學教授哈斯克和英格蘭央行經濟顧問馬汀合著的文章中，作者認為如果沒有脫歐，英國 2022 年的 GDP 應該會比實際值高出 1.3%，等同多出 290 億英鎊。無論是用來投資基礎建設或是提供社會福利，應該能讓人民的生活水準有一定程度提升。就外來資金的角度而言，原本落後英國的法國在 2018 年開始反超英國，吸引更多資金的投入。英國除了金融和航太領域外的其他行業類別，投資案數量都出現下降，貿易逆差也沒有因脫歐而有改善，歐盟仍是英國主要往來對象。

國際貨幣基金組織(IMF)於 2025/4 預測 2025、2026 年英國 GDP 成長率將分別為 1.1%及 1.4%。英國央行降息及秋季預算將促進公共投資，將為經濟成長動能，5/8 英國率先與美國達成貿易協議，對等關稅 10%，預期將低於大部份國家對美關稅，汽車關稅由 27%調降至 10%，將緩和英國經濟衝擊，政府刺激政策將逐步顯現，密切觀察相關進展。

1. 主要經濟概況

項目	2024 年	2023 年	2022 年	2021 年
實質 GDP 值(兆英鎊)	2.56	2.54	2.53	2.41
GDP 年增率%	1.1	0.4	5.0	9.5
通膨率%	2.5	7.4	9.1	2.6
失業率%	4.3	4.1	3.8	4.6
出口年增率%	-1.2	-0.4	12.6	3.2
進口年增率%	2.7	-1.2	13.0	5.8

資料來源:彭博、英國國家統計局

2. 產業結構概況-GDP 結構占比

分項	2024 年	2023 年	2022 年	2021 年
消費支出%	63	63	63	61
民間投資%	18	17	18	18
出口淨額%	-3	-1	-2	-2
政府支出%	21	21	21	22

資料來源: 彭博、英國國家統計局

(五) 外國人投資情形

國家/地區別分類

2023 年前 10 大直接投資英國的國家	金額(百萬英鎊)
OPEC 國家	19,493
盧森堡	18,286
法國	13,894
加拿大	4,346
德國	3,376
日本	3,327
西班牙	2,042
美國	1,587
比利時	1,266

巴西	1,090
----	-------

資料來源：彭博、英國國家統計局

2023 年全球各主要區域對英國直接投資金額為 13.49 億英鎊，以地區來分，以 OPEC 國家的 194.93 億英鎊為最高，美洲的 120.21 億英鎊次之，歐洲與非洲呈現流出。

(六) 外貿及收支情形

外貿情形:商品服務總收支情況

期間	進口	出口	淨額
2019 年	737,872	706,696	-31,176
2020 年	612,353	624,100	11,747
2021 年	672,005	666,886	-5,119
2022 年	892,166	848,051	-44,115
2023 年	896,126	867,021	-29,105
2024 年	905,753	873,478	-32,275

資料來源:彭博、英國國家統計局 單位:百萬英鎊

商品出口：

期間	所有商品	總製造業	食品、飲料 及菸草	燃料	基本原料	其它
2021 年	332,135	253,927	24,616	34,781	10,856	7,955
2022 年	434,123	287,636	29,211	71,561	11,749	33,966
2023 年	395,401	297,553	29,266	39,048	9,649	19,885
2024 年	365,657	286,571	29,569	32,475	9,860	7,182

資料來源:彭博、英國國家統計局 單位:百萬英鎊

國際收支情形

年度	2024年	2023年	2022年	2021年
國際收支	-32,275	-29,105	-44,115	-5,119

資料來源:彭博、英國國家統計局 單位:百萬英鎊

(七) 外匯管理及資金匯入匯出限制

無外匯管制，是金融市場最發達、外匯市場最開放的國家之一。

(八) 銀行系統及貨幣政策

1. 銀行系統

英格蘭銀行(Bank of England)是英國的中央銀行，成立於1694年，負責制定貨幣政策、監管金融機構及處理政府債券。英格蘭銀行初時以私營法團模式運作，由商人或公眾人士作股東，而在1931年起則遵從財政部的政策指示。直至1946年，英國政府才正式將該銀行收歸國有。1997年，英格蘭銀行獲賦予制定貨幣政策的自主權以維持物價穩定，並獨立於政府運作。在21世紀，英格蘭銀行亦開始肩負維持及監督英國金融體系的穩定性。除了負責英國的貨幣供給及在英格蘭及威爾斯印發鈔票，銀行亦會為商業銀行的銀行準備提供存款服務，以保證資金流動性及在緊急情況下成為最後貸款人。英格蘭銀行亦

為英國政府提供批發銀行業務，代理政府管理其黃金儲備及外匯存底。

2. 貨幣政策

貨幣政策委員會(Monetary Policy Committee，簡稱MPC)是英格蘭銀行的其中一個政策委員會，主要負責決定英國的官方基本利率。成立於1997年，該委員會獲賦權獨立制定英國政府的貨幣政策，包括量化寬鬆、前瞻性指引等措施，而運作上不受英國財政部指示或干涉。委員會的首要任務是將消費物價指數保持在政府的通膨率目標，現時為2%，其次是要協助政府推動英國經濟成長及就業。委員會由9名成員組成，而每名委員各有一票。英格蘭銀行每年會召開8次會議，並在隨後會公佈會議紀錄及貨幣政策決議(包括基本利率的變動)。在下議院，財政專責委員會會恆常地傳召各個委員，以監察委員會的工作。

(九) 財政收支及外債情形

1. 財政收支

(1) 稅收概況

收入項目	2024 年	2023 年	2022 年
個人所得及財富稅	408,158	381,493	339,424
生產稅	343,179	332,952	322,011
強制社會捐	173,275	180,921	178,440
其它收入	45,672	42,820	39,143
其它稅款	25,109	23,718	22,162
利息及股利	24,696	22,556	17,662
總收入	1,020,089	984,460	918,842

資料來源:彭博、英國國家統計局 單位:百萬英鎊

(2) 支出概況

支出項目	2024 年	2023 年	2022 年
其它費用	629,527	621,622	585,995
淨社會福利	302,255	278,642	251,581
利息	81,707	86,127	107,845
總支出	1,013,489	986,391	945,421

資料來源:彭博、英國國家統計局 單位:百萬英鎊

英國政府收入主要來自個人所得與財富稅，約佔總歲收40%；過去幾年財政支出以其他費用和淨社會福利為主，兩者占整體支出約91.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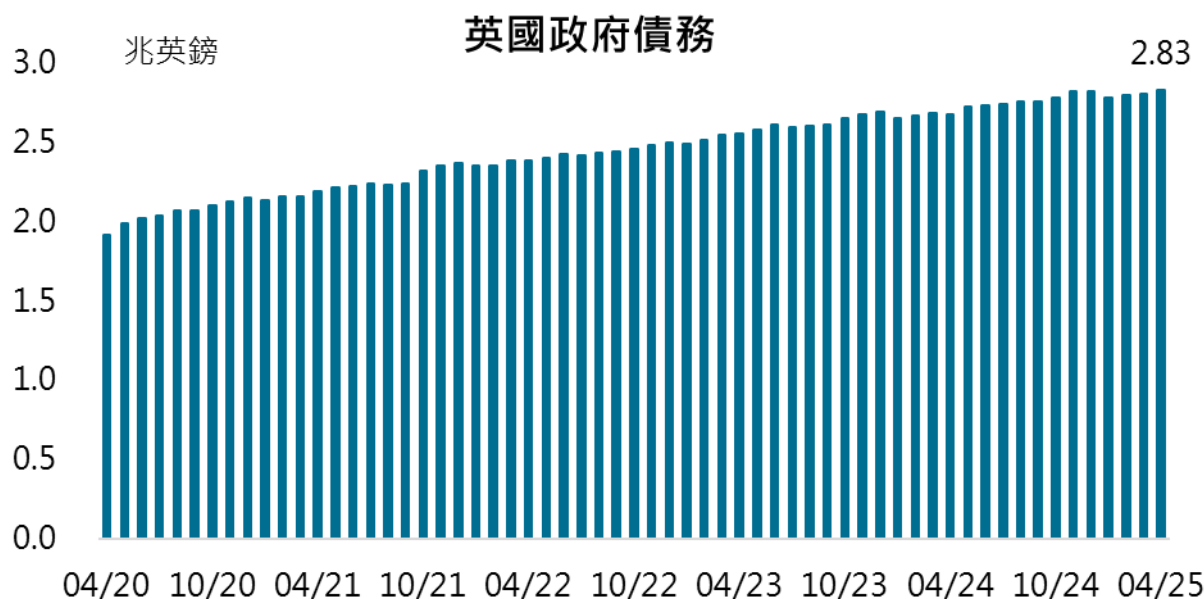
年度	2024年	2023年	2022年	2021年
財政收支	-142.2	-130.5	-99	-154.4

資料來源:彭博、英國國家統計局 單位:十億英鎊

由於英國財政收支需統計財政收入、支出、淨投資等項目，因而2024年為財政赤字1,422億英鎊，較2022、2023年赤字為高，政府總債務上升幅度擴增。

2. 外債情形

截至2025年3月，英國政府債務總額共2.83兆英鎊。2021-2024年平均英國政府債務增長率高達8.1%，2024年債務淨額占GDP比重達93.7%。



資料來源:彭博、英國國家統計局 單位:兆英鎊 P.S 採用公共部門淨債務不包含公共部門銀行數據

(十) 賦稅政策及徵課管理系統

1. 賦稅政策

英國主要賦稅係包括所得稅、公司稅、資產增值稅、遺產稅、印花稅、加值稅、社會保險捐、燃料稅、商業稅(Business rate)及地方稅(Council Tax)等。英國賦稅制度與減免、扣抵等規定極為繁瑣複雜，一般企業均聘請專業會計師處理稅務事宜。為協助企業獲得營運利基，英國財政部於每年度三月之預算報告案中公布新增或調整措施，有意於英國投資企業應諮詢專業會計師意見，隨時注意英國政府公布的新規定及開始實行日期。

2. 徵課管理系統

(1) 入息稅

英國的入息稅是以「累進制」為基礎，即隨著收入越高，收取的入息稅率也會增加。課稅內容包含各種收入類型，例如：自營收益、僱員薪資及租金收入等。個人免稅額標準為12,570英鎊，但當個人入息超過125,140英鎊時，將無法享有此免稅額，入息稅體現了所得分配的社會公平原則，確保高收入群體承擔較大的稅務。

(2) 增值稅

在英國，大部分的商品和服務也需要繳納課稅，一般稅率固定為20%。不過某些商品像嬰兒用品、新鮮食材等可享免稅豁免，這種稅收模式是為了鼓勵消費者選購更多環保和健康友好的產品。

(3) 資產增值稅

資產增值稅適用於出售投資資產，如買賣股票和房地產等，售出投資物業時需納稅，但自住物業就不受此稅項影響。最常見的稅務門檻為，當投資收益低於12,000英鎊時，稅率為18%；超過該門檻時，稅率則提高至28%，這項稅收促使個人謹慎評估投資決策，同時維護資本市場的穩定性。

(4) 市政稅

若擁有物業，每月便需要向地方政府繳納市政稅，市政稅金額約為每年900至3,000英鎊不等。然而根據物業的評級，通常分為A至H共8級，所需繳納的稅金額也不同，A級物業稅額最低，H級物業則最高。

(5) 國家保險稅

國民保險稅是支持英國社會福利制度的重要來源，主要用於失業補助、退休金等津貼。這項稅收一般是入息的12%，為防止逃稅行為，通常會直接從工資中扣除。國家保險稅確保社會的福祉，同時保證政府有穩定的稅收來源，以應對人口老齡化等挑戰。

二、交易市場概況：

(一)背景及發展情形

英國自1973年以來，倫敦證券交易所曾經成為該國實質上唯一的證交所。但自1995年9月，Trade point公司依據1968年金融服務法所規定之公認投資交易所準則，向證券投資局申請後，成立了以電子交易系統為主的另一家證交所，稱為Trade point Investment Exchange，惟Trade point於2001年6月25日更名為virt-x，並於2008年3月再度更名為SWX Europe，且自2009年4月30日起停止交易並將業務轉移至瑞士證券交易所。

倫敦證交所

英倫敦證交所是歐洲最大之股票交易市場之一，上市股票約2,400家，五分之一是外國股票。1999年至2000年倫敦證交所歷經以下二大變革：

(1)由會員制改制為公司制：

2000年3月15日倫敦證券交易所召開了特別股東會，會中決議將倫敦證券交易所改制為公開發行公司，並於2000年6月8日正式由會員制改制為公司制，並於2001年7月20日將股票上市。倫敦證交所改制之股權買賣活動是由Cazenooeand Co公司替交易所安排有興趣的潛在買賣雙方，經由場外交易之機制進行。新的股權結構使倫敦證交所成為一個較為商業取向的公司。Nasdaq於2006年3月向倫敦證交所提出收購要約，但被倫敦證交所以價格太低拒絕，然Nasdaq仍陸續買進倫敦證交所股票，至2006年12月已取得倫敦證交所28.75%股權，使併購倫敦證交所的機會提高，但2007年2月倫敦證交所以收購價依舊過低，且Nasdaq本身即債台高築，收購案將使其負債益形沉重，將不利倫敦證交所之經營發展，第三度回絕Nasdaq之提案。2007

年9月，Nasdaq將倫敦證交所28%股份賣給杜拜證券交易所(Borse Dubai)，另外卡達政府投資機構(Qatar Investment Authority; QIA)則買下倫敦證交所20%股份。過去幾年來倫敦交易所一直是被併購的標的，提出併購計劃的還有澳洲Macquarie銀行，及Euronext和Deutsche Boerse兩家歐洲交易所，及斯德哥爾摩證交所之OMX金融集團。而Deutsche Boerse與倫敦證交所在2000年及2005年曾兩度討論合併案並以失敗告終，於2016年重啟談判，獲得雙邊股東同意。惟該案最終仍於2017年3月29日遭歐盟委員會否決，其認為合併雙方未能提供足夠措施以消弭對債券市場壟斷之疑慮。

另一方面，倫敦證交所於2007年6月合併義大利交易所(Borsa Italiana)，創造歐洲最主要的證券交易平台。此外，合併後還將創立歐洲最大的ETFs和證券化衍生品電子交易市場，以及歐洲最大的固定收益市場。

(二)管理情形

1. 主管機關

(1)金融政策委員會(Financial Policy Committee, FPC)：

該委員會包括13名成員，央行總裁擔任主席，其他成員將包括現任的負責貨幣政策和金融穩定性的副總裁，負責市場和金融穩定性的執行理事，計劃的消費者保護和市場管理局(Consumer Protection and Markets Authority)的首席執行長，5名外部成員以及英國財政部的一位代表。FPC將對國會負責，每年將會晤至少4次，將在6周內發布會議紀要，類似於貨幣政策委員會(MPC)方式。此外，FPC還將公布金融穩定性報告。FPC掌握總體審慎政策工具，可能工具包括根據經濟實力得出的、或用於控制某類貸款的資本要求、槓桿限制措施、前瞻性損失準備、抵押品要求、信貸控制措施、準備金要求等，肩負找出金融系統潛在問題並採取行動以保護經濟。

(2)審慎監理局(Prudential Regulatory Authority, PRA)：

負責對英國金融業進行日常監管(day-to-day supervision)，並制訂重要審慎規範等職責，包括制訂各別銀行的資本及流動性標準。與FCA採取原則性監理(principle-based)不同，PRA監理方法著重於評價判斷(judgement-focused)，以引導商業模式禁得起挑戰，並可立即辨認風險，且迅速採取行動以維持金融穩定。FSA原關鍵職能也將移至審慎監管局(PRA)，審慎監管局將代表FPC實行政策調整。

(3)金融行為監理局(Financial Conduct Authority, FCA)：

為獨立專責機構，負責消費者保護的職能，並以更嚴格的標準規範金融服務業執行業務之行為，制訂強制性規定以提振對金融服務業的信心與透明度。基於行政與司法分立原則，司法部則另行成立經濟犯罪司(Economic Crime Agency)負責打擊經濟犯罪。

2. 發行市場及交易市場之概況

倫敦證券交易所起源於1698年，1801年正式在倫敦成立。隨著英國的國際地位越來越強，倫敦也成為了當時的金融中心。倫敦證券交易所內承銷了三分之二的國際股票業務，而且因為龐大的業務規模，也提供了歐洲債券交易以及外匯市場交易。再者倫敦

證券交易所擁有了龐大的國際上市公司以及大量的國際基金，也成為了一個國際金融的重樞紐，旗下運作著4個獨立的交易市場，每天的外國股票交易超過了全球大多數交易所。

交易市場

(1)市場規模

	2019 年	2020 年	2021 年	2022 年	2023 年
上市家數	2,410	2,347	1,998	1,934	1,836
上市市值總額 (十億美元)	4,183	4,046	3,799	3,096	3,455
成交值 (十億美元)	1,995	2,097	1,501	1,245	969
成交值週轉率(%)	47.12	56.50	35.16	35.76	28.46
本益比	16.45	17.53	14.29	17.00	11.65
DAX 期末指數	7,542.44	6,460.52	7,384.54	7,451.74	7,733.24

資料來源：倫敦證交所集團網站資料、台灣證券交易所

(2)指數表現：

富時 100 指數(FTSE)

日期	開盤	高	低	收盤	成交量
2025/5/1	8,494.9	8,505.3	8,468.3	8,496.8	383,773,550
2025/4/1	8,582.8	8,671.9	8,581.9	8,634.8	588,791,461
2025/3/3	8,809.7	8,908.8	8,809.7	8,871.3	707,014,681
2025/2/3	8,674.0	8,674.0	8,520.2	8,583.6	569,275,962
2025/1/2	8,173.0	8,270.6	8,160.6	8,260.1	330,482,250

資料來源：Bloomberg

(三)證券之主要上市條件及交易制度

1. 主板上市審查作業規定

(1)是否符合上市條件：

- 其證券必須符合有關證交所認為基於保護投資人利益之條件，其條件已清楚告知申請上市者。
- 申請人必須適當地合併股份或有效、合法地在其相關地設立公司，並應符合公司章程、工會法條及相關之法令制度。
- 申請公司必須公布或核備其經查核之會計帳目。
- 業活動之性質及期間。
- 管理權的永續經營。
- 申請公司之董事必須有事業經營管理之專才及經驗。
- 必須有充足之流動資金，並且必須在上市申請書中包含一份流動資金報表。

- h.申請人必須有能力營業並能作出獨立於任何一位控制股東之決定。申請人與控制股東之關係、所有營業交易都必須是基於正常的商業行為。申請人也必須清楚表明董事會係獨立於任何控制股東。若在申請人與控制股東之間有潛在利益衝突時，申請人也必須表明有能力作出避免破壞申請人全體股東的安排。若有潛在衝突時，證交所必須在最早的時間階段內接受諮商。
- i.關於有價證券之條件必須符合有效性、可移轉性、市值化、公眾持有股權及所有類股全部上市之相關要求。
- j.非現金公司。
- k.任何付予申請人的董事、經理人或顧問的費用、酬勞或考慮付予的費用（包含任何贊助人或促成人），只要有關於此項發行或有價證券的上市均不能支付。

(2)上市說明書之訊息是否充分揭露。

倫敦證交所審查上市說明書，首先檢查基本資料是否齊備，其中包括：股票性質和發行之量、公司股本、業務範圍，財務狀況、董事成員、公司最近發展和前景預測等是否充分揭露該公司之信息，以使潛在投資人能根據該上市說明書做出正確之判斷。

(3)向倫敦證交所報送備案之文件是否齊全，文件包括：

- a.申請初期應遞交之文件：上市說明書初稿、承銷商確認週轉資本充足之信函、有關每一位董事及候補董事資料的紀錄卡、該公司主要市場證交所及監管機構同意其在倫敦申請上市的書件等。
- b.申請聽證會召開前應呈交之文件：由承銷商出具申請公司已符合上市規則中所有規定之聲明、申請公司出具正式申請書、支付上市費用、公司成立證書副本、公司章程副本、三份由董事簽署之上市說明書及董事聲明書等。
- c.申請聽證會之後應呈交之文件：由申請公司出具該公司已符合所有要求之聲明。

資料來源：倫敦證交所集團網站資料、台灣證券交易所

2. 交易制度

(1)交易時間：

每星期一至星期五，每日交易時段區分方式，於各不同市場及商品有所不同，以 SET 為例，每日交易時段區分如下：

- a.早上 5:05-7:50 開盤前委託時段(pre-trading)。
- b.早上 7:50-8:00 開盤集合競價(Opening Auction Call)，可新增、刪除、修改委託，系統於此時段會公布設算成交價及成交量，於 8:00 以集合競價決定開盤價。
- c.早上 8:00-12:00 盤中交易(Regular Trading)。
- d.中午 12:00-12:02 盤中集合競價(Intraday Auction)，可新增、刪除、修改委託，於 12:02 之後 30 秒內隨機以集合競價決定盤中價。
- e.下午 12:02-16:30 盤中交易(Regular Trading)。
- f.下午 16:30-16:35 收盤集合競價(Closing Auction Call)，可新增、刪除、修改委託，決定收盤價。

g.下午 16:35-16:40 收盤後交易(Closing Price Crossing Session)，市價單及限價單均按收盤價交易。

h.下午 16:40-17:15(Post Close)。

(2)價格限制：英國股市並不設漲跌幅度限制。

(3)交易單位：

最小交易單位為股，最小委託數量為一股，系統可接受的最大委託數量為 99,999.99xNMS，交易所依據各股三個月內成交金額、成交股數及收盤價等數據計算 NMS 數值，並定期公告之。

(4)暫停買賣機制：

沒有實施整體市場的暫停交易機制，僅有個股暫停交易措施。

a. 靜態價格穩定措施：

靜態係以開盤集合競價之價格為準，當股價超過靜態標準之「特定比例」時，將暫緩該個股撮合 5 分鐘後採取集合競價。所謂「特定比例」則視股票股本及流動性，劃分為不同群組，訂於 10%-25%之間。

b. 動態價格穩定措施：

動態標準則以最近一筆成交價為準，當股價超過動態標準之「特定比例」時，依 股票股本及流動性所劃分之群組，動態穩價措施之「特定比例」則訂於 5%-25%之間，超過該比例，將暫緩該個股撮合 2 分鐘後採集合競價。

(5)交易方式：

a. 競價方式及買賣優先原則：

以主板電子交易系統(SETS) 為例

開盤、盤中(Intraday Auction) 及收盤時段採集合競價。開收盤之試算價格超過一定比例，訂有延後開收盤之價格穩定措施。盤中時段採逐筆交易方式，盤中訂有動態及靜態價格穩定措施。

b. 股價升降單位：

採取靜態及動態兩種方式計算升降單位，前者為所有委託適用固定升降單位，後者依據委託價格之百分比動態計算升降單位。

c. 委託類型：

委託種類非常多，包含限價委託、市價委託、停止限價委託(stop limit order)、停損委託(stop order)、冰山委託(Iceberg Order)，以及鉅額交易適用之隱藏限價委託(hidden limit order)及中價委託(mid-price pegged order)等，各委託亦可附加特定之變數，例如委託生效期間(time in force)，當日有效(DAY)、到期前有效(GTD)、至特定時間有效(GTT)、立即成交或取消(IOC)、全部成交或取消(FOK)等。各委託種類於各交易時段可允許附加的生效期間，有不同之組合規定。此外，造市商亦可在符合規定之數量及價差下，輸入其參與造市證券之雙邊報價。

(6)交割清算制度：

a. 股票 CCP 之結算交割作業：

倫敦證券交易所之 SETS 或 SEAQ 交易系統自動將交易資料傳遞予 LCH CLEARNET LIMITED, LCH Clearnet Limited 進行結算後，再由 LCH CLEARNET LIMITED 下達交割指令予 CREST Co 平台上以便完成交割。

b. 非 CCP 之結算交割作業：

如採用手動配對 (Manually match)，亦可於成交日輸入買賣雙方約定的結算日 (可為 T+10、T+20 等，通常最多不超過 T+25) 於 CREST 系統中，彈性相當的大。在倫敦交易所成交之買賣，其交易資料不由倫敦交易所提供給 CREST 系統，而是由買賣雙方將成交資料輸入 CREST 系統進行配對 (Matching)，如果配對成功，再進行結算交割作業，結算會員須盡量確保雙方能於 T+1 日配對成功。如果沒有配對成功 (例如資料不正確)，則 CREST 將此資料退回買賣雙方，結算會員應立即通知結算機構，等待更正資料。

結算機構須監控結算會員或其交割代理人 (Settlement Agents) 的配對表現，若表現持續不佳，結算機構應通知結算會員改善。若無法完成前開要求而導致交割週期的遲延或失敗，結算會員應負擔相關費用。

(7)佣金計價：英國在 1986 年 10 月 27 日實施金融制度大改革，廢除最低固定手續費之規定，各交易商完全自由收費，其可依所提供之服務訂定不同的手續費收費標準。

(四) 外國人買賣證券限制、租稅負擔及徵納處理應行注意事項

非居住於英國之投資人可自由買賣倫敦交易所集團公司所上市之英國或外國證券，對外匯並無任何管制措施，其持有之有價證券及資金可隨時移轉至他國。惟其交易必須透過銀行中介機構，辦理款項之匯撥事宜。

相關費用

1. 手續費

英國在 1986 年 10 月 27 日實施金融制度大改革，廢除最低固定手續費之規定，各交易商完全自由收費，其可依所提供之服務訂定不同的手續費收費標準。

2. 印花稅

買方投資人尚需付印花稅，稅率為成交金額的 0.5%。

3. 經手費

(1)委託經手費：

不會停留在委託簿的委託「非持續性委託」，例如未成交即取消之委託 (FOK、IOC)，每筆 1 便士 (0.01 英鎊)，其他委託種類則免費。

(2)成交經手費：

a. 公式一：

成交金額 (每月) 小於 35 億英鎊部份：0.45bp 成交金額 35 億至 85 億英鎊部份：0.35bp 成交金額超過 85 億英鎊部份：0.25bp。

b. 公式二：

每筆成交計收11便士(0.11英鎊)採前開二公式所計算較高者計收成交經手費(每月)。

三、投資人自行匯出資金投資有價證券之管道簡介

投資人經由受託買賣外國有價證券—複委託業務投資海外有價證券時，資金係透過投資人於交易證券商指定之金融機構所開立之新台幣或外幣帳戶，支付交割款項及國外費用。

四、證券市場 2025 年除星期六、日外休市之國定假日

日 期	星 期	假 期
8月28日	(星期一)	夏季銀行假日
12月25日	(星期四)	聖誕節
12月26日	(星期五)	節禮日

資料來源：Bloomberg

註:參考Bloomberg全球證券市場交易行事曆